

菏泽市耕地现状及保护对策^{*}

程建华

(菏泽市国土资源局, 山东 菏泽 274000)

1 菏泽市耕地现状

菏泽市位于山东省西南部,辖8县、1区和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,人口900万人,面积12 239 km²,耕地面积83.13万hm²,基本农田面积71.43万hm²。黄河流经菏泽市4个县(区),全长185 km,河面最宽10 km,最窄3 km,河水含沙量为27.8 kg/m³。根据最新国土、河务部门联合开展的淤涝地调查摸底统计,目前,菏泽市背河淤洼地面积2.304万hm²,黄河滩区淤涝地总面积0.91万hm²,黄河大堤两侧合计淤涝地面积3.214万hm²,涉及东明县、牡丹区、鄄城县、郓城县4个县(区),17个乡镇,508个行政村,80万人。2008年,山东省政府下达菏泽市耕地保护目标是83.12万hm²,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是71.43万hm²。根据影子规划,2010年末菏泽市耕地保有量不得低于829 551 hm²,基本农田不得低于714 322.91 hm²,基本农田保护率为86.11%。菏泽市耕地保护面临严峻形势,因此,进一步搞好黄河滩区土地整理和基本农田规划建设,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,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,是促进菏泽市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点。

2 耕地保护对策及建议

2.1 完善制度保护耕地资源

(1)在耕地保护的措施上下功夫。首先要加强领导,明确责任。市与县区要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,落实任务,各县区也要成立相应机构,专门负责耕地保护工作,并要逐级签订责任书,统筹开展耕地保护工作。其次要强化宣传,营造氛围。各县区要在城镇出入口和主要交通沿线,制作土地管理尤

其是耕地保护方面的宣传广告,加大土地开发整理成效的宣传,扩大耕地保护的影响力。第三要抓好基础,落实任务。菏泽市认真执行基本农田“五不准”规定,将基本农田保护指标分解落实到县、乡、村、农户,具体到每一地块,做到图、表、册与实地一致,同时建立了基本农田保护档案,完善了耕地保护制度,包括土地用途管制制度、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制度、耕地占补平衡制度、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度、基本农田保护制度、农用地转用审批制度等。

(2)在耕地占补平衡上下功夫。为保证耕地总量的动态平衡,保证非农建设项目补充耕地的需要,菏泽市开展了土地后备资源摸底调查工作,强化对耕地占补平衡的执法检查,对没有能力自行开垦耕地的征地区,按规定足额征收耕地开垦费,对补充耕地项目的位置、质量、产出效能进行全面监管,切实解决占优补劣、占多补少的问题,确保补充耕地的数量不减少、质量不降低。

(3)在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申报类型的转变上下功夫。2008年,菏泽市在申报国家级和省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时,由以前申报未利用地和废弃工矿用地为主,向农用地和耕地整理倾斜,以切实解决耕地占补平衡和建设用地区置换指标问题,促进耕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发展。

2.2 解决保护与利用之间的难题

(1)实现“七个转变”。一是由建设项目选地向土地规划引导项目落地转变,充分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调控作用。二是由整体规划预测用地向急需建设项目供地转变,达到整体规划,分期建设,有序供地,建成一批,推广一批的目的。三是由两眼向

* 收稿日期:2008-09-05;修订日期:2008-12-19;编辑:曹丽丽

作者简介:程建华(1975—),女,山东菏泽人,房地产经济师,主要从事土地开发整理工作。

上、向外向两眼向下、向内转变,把闲置的收回一批,低效利用的整合一批,濒临倒闭破产的改造、嫁接一批。四是由新增用地为主向利用存量土地为主转变。加大资金投入,用足用好城乡土地挂钩、建新拆旧置换以及集体建设用地流转政策,把存量建设用地作为大项目落地的基础和根本。五是由粗放利用向节约集约利用转变。市区、县投资强度分别达到500万元/hm²和1800万元/hm²,容积率分别达到0.8和0.6,一般工业项目周围不再留有绿地,不准建办公楼等。六是由重用地规模向效益、规模并重转变。严格履行土地出让合同和补充协议约定,在最短的时间内开工竣工,达到单位土地面积产出标准,发挥土地最大效益。七是征收集体土地由单一的货币补偿向实行多种安置方式转变。积极探索留地安置、农业安置,以地入股安置、经济适用房、限价商品房安置以及建立失地农民的社会保障等多种安置方式,照顾失地农民的生产生活和长远生计,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。

(2)用好“三项政策”。一是要认真履行山东省国土资源厅下达的年度建设用地计划。根据省厅下达的年度用地计划指标,加快项目筛选力度,搞好建

设用地的申报工作。二是要用足用活建设用地置换政策。要认真研究《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规范和完善建设用地置换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鲁国土资发[2007]190号)规定,稳步开展建设用地置换工作。截至目前,菏泽市已向山东省国土资源厅申报2批建设用地置换项目,总面积456hm²。三是要用足用活城乡增减挂钩试点政策,严格按照省厅下发的挂钩项目区竣工验收办法的规定,做好项目区的拆旧、建新、安置工作,全部归还挂钩周转指标。

(3)抓好盘活存量土地的“三项措施”。按照省厅《关于加大闲置土地处置力度的通知》的通知要求,大力挖潜盘活存量土地。一要加大力度,全面按时完成闲置土地的清理、处置工作。二要加强已批土地的整合转换力度,坚决收回一些批而未用、批多用少的空闲地、闲置地和低效利用土地,重新安置新项目。三要强化农村土地管理,提高农村建设用地集约水平,改善农民生活质量。四要提高农村公共设施水平,推进农村城镇化。五要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通盘考虑,实地调研,论证考察,切实抓好,抓出成效。